

韶关市浈江区城市建设事务中心

关于恢复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大村基地和特色精品村服务(研学基地配套服务设施修缮项目)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

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大村基地和特色精品村服务(研学基地配套服务设施修缮项目)施工招标,在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的异议,根据相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及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发布《韶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》的通告(韶发改【2021】44号)规定,于2024年1月2日发布了暂停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告。现异议事项已处理完毕,根据相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,恢复该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标人: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建设事务中心

招标代理机构: 广东合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8日

